

证券代码：833310

证券简称：仁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## 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书面传签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玉彬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胡亚春先生因在外地以书面传签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借款合计 1,000 万元。具体如下：（1）借款金额 7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，本笔借款由子公司八达磨抛材料（四川）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彭州市天彭镇光明村 4 社的土地和房屋【不动产权编号：川（2016）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04 号】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，并由子公司仁新设备制造（四川）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胡亚春先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（2）借款金额 3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，本笔借款由子公司仁新设备制造（四川）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胡亚春先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胡亚春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11 日